

货物和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宁德综合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充放电机
模块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JTH-10430260528

采购人：福建质量技术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6年06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宁德综合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充放电机模块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邀请投标人参加投标。

1. 项目编号：FJTH-10430260528

2.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

3. 招标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及招标文件第五章。

4.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4.1 法定条件：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序号	资格要求	具体描述
1	单位授权书	①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②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③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④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2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①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3	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①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a. 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b. 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c. 无法按照以上a、b项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

		足半年的投标人），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②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4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①投标人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a.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b. 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c. 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投标人，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②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①投标人提供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a.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b. 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c. 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②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①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②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7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8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①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投标截止当日。②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③信用记录的查询：由资格审查小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的信用记录。④经查询，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届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9	中小企业声明函（以资格条件落	①投标人应认真对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	的通知》规定的划分标准，并按照国统字[2017]213号《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规定准确划分企业类型。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特定资格条件。②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认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③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进行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④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时，还需提供《联合体协议》。⑤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时，还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10	联合体协议（若有）	①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②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4.2 特定条件：

采购包 1：

资格要求	具体描述
资格承诺函	①本采购包允许投标人采用资格承诺制。采用资格承诺制的投标人，应当根据投标（响应）格式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无需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的一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资格承诺函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供应商的资格及资信文件，按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②采购项目有特殊资格要求的，投标人还应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 1：接收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期限：2026年 月 日起至2026年 月 日止，北京时间上午8：30至11：30，下午15：00至17：30时（周末及节假日除外）。

5.2 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投标人在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宁德市有信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宁德市国资阳光交易平台、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官网上获取项目信息，通过宁德市国资阳光交易平台报名获取招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6.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6.1 获取地点：网络报名

6.2 获取方式：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凡愿意参加投标的合格投标人请于 2026 年 月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至 2026 年 月 日 17 时 30 分，通过《宁德市国资阳光交易平台》（<https://ygcg.ndcqjy.com/#/home>）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包括相关资料）。未在截止时间之前下载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能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6.3 电子招标文件售价：**免费下载**。未办理注册手续的潜在投标人，不能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注：潜在投标人通过《宁德市国资阳光交易平台》（<https://ygcg.ndcqjy.com/#/home>）的“注册”入口办理企业免费注册手续，企业注册审核通过后，通过工作台进入“采购执行”→“我的项目”→“我要参与”→“下载文件”，选择参与本项目，按相关提示操作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包括相关资料）。潜在投标人下载电子招标文件（zip 格式）后，可解压查看（含 ebid 格式文件），请仔细阅读“下载专区”中“投标企业平台操作手册”，如仍有疑问可咨询平台工作人员。

7.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可选择下列其中一种形式：

7.1 采用电汇或转账

投标保证金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从投标人的账户汇达至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是否汇达按照下列方式认定：以招标代理机构银行系统到账的为准。注：投标人须在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上注明项目编号，以便更有效地对投标保证金进行到账核实及退还，投标人投标保证金打款账户名称须与报名名称一致，不一致的按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处理。

7.2 采用电子保函

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保函文件放入投标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中，否则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注：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保函的有效期应等于或长于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无效。

8. 投标截止

8.1 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月 日 09:00（北京时间）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etnd 格式）上传到《宁德市国资阳光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电子投标文件（etnd 格式）时的不可预见因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规定格式上传电子投标文件（etnd 格式）的，视为逾期送达，投标人是否已按规定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etnd 格式），以宁德市国资阳光交易平台系统显示数据为准。投

标人须同时将密封的纸质投标文件送达开标现场（地址：福建省宁德市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福宁南路6号中益环球家居1102室），否则按逾期送达处理。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投标人应当保证其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etnd格式）和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保持一致，当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但纸质文件需与电子文件的核心实质性内容无冲突，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9.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 月 日 09: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本项目在宁德市国资阳光交易平台上在线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在线参加开标。同时在福建省宁德市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福宁南路6号中益环球家居1102室进行开标。

10. 其他要求

10.1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开标时间到达后30分钟内为各投标人解密网络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etnd格式）的时间，各投标人须通过《宁德市国资阳光交易平台》使用报名的企业账号登录系统，找到对应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大厅，待招标代理机构下发解密指令后，插入本单位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操作（若项目设置不需要CA数字证书，则输入投标文件编制时由投标人自行设置的密码进行解密），平台支持异地远程解密，也可以持CA数字证书到开标场所（或在现场输入密码），按照操作流程实现网络解密（若发现无法自行解密的情况，请及时联系平台技术人员，咨询电话：400-918-3302）。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待采购代理机构下发开标记录表。采购代理机构下发开标记录表后，各投标人根据采购代理机构选择的签名方式使用CA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名确认或点击直接确认。

10.2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和加密要求

（1）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软件名称及版本：投标文件客户端（具体操作详见下载专区投标企业平台操作手册）。

（2）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软件投标人联系电话：[400-918-3302](tel:400-918-3302)。

（3）投标文件编制和加密要求：

本项目设置不需要CA数字证书，则投标人需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上传纸质盖章扫描件，并在编制完成后设置密码加密，解密时输入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操作。

投标人应使用投标文件客户端（如有最新版本请用最新版本）制作电子投标文件。若因投标人未使用上述版本制作投标文件，造成电子开标异常或者否决投标的由各投标人自行承担其

后果。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网络在宁德市国资阳光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1. 公告期限

11.1 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自发布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12.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福建质量技术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三屿路 2 号 1 幢

联系人：庄先生

联系电话：15880851772

1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鼓东街道营迹路 69 号恒力创富中心西塔 8 层

联系人： 赖梅莲、金宇彤、刘爱爱

联系电话： 0591-87878462-830/820

附 1：采购标的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设备数量 (台)	通道数 (CH)	含税单价 限价 (万元)	预算金额 含税总价 限价 (万元)	允许进口	所属行业	保证金 (万元)
1	充放电机模块 -5V600A 满配 10CH 充放电机系统	121	10234	0.425	4349.45	否	工业	40
2	充放电机模块 -5V600A 满配 36CH 充放电机系统	154				否	工业	
3	充放电机模块 -5V600A 满配 30CH 充放电机系统	116				否	工业	
注：充放电机系统需配套环境试验箱使用，本报价以充放电机模块的总通道数 10234 CH 进行报价。								

附 2：提交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的银行账户信息

投标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1170 1010 0100 1964 56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总行大厦营业部
特别提示
1、请投标人务必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款项汇入对应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款项汇错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请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务必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特别提示：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招标文件 (第三章)	编列内容
1	6.1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采购包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地点： /
2	10.4	采购包 1 (1) 投标文件的份数： ①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技术商务部分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报价部分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②可读介质 (U 盘) 0 份。 (2) 密封及其标记的具体形式： ①投标文件 (包括正本、副本及可读介质) 均应密封，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②密封的外包装应至少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报采购包、投标人的全称、正 (副) 本、“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报价部分”和“技术商务部分”字样”等内容，否则造成投标文件误投、遗漏或提前拆封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③投标文件正本必须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胶装成册 (可含产品彩页)，应编制封面、目录、页码，必须用胶装 (为永久性、无破坏不可拆的) 装订成册，在响应内容中逐项盖章并加盖骑缝章 (若逐页盖章的则无须加盖骑缝章)；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按规定胶装成册后加盖骑缝章或逐项加盖公章，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注：投标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技术商务部分出现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投标。) ④投标人另制作一套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函、开标一览表原件、投标保

		<p>证金凭证复印件，放在单独的信封内密封，并将此信封与投标文件报价部分一同密封。</p> <p>注：投标文件分为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报价部分、技术商务部分，投标人应将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报价部分、技术商务部分分别用密封袋单独密封（信封随报价部分正本一起密封），至少用三个密封袋单独密封。</p>
3	10.7-（1）	<p>是否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 采购包 1：不允许分包。</p>
4	10.8-（1）	<p>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个日历日。</p>
5	12.1	<p>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采购包 1：1 名</p>
6	12.2	<p>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以采购包为单位）：</p> <p>（1）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内确定中标人。</p> <p>（2）若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情形，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中标人：</p> <p>①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p> <p>采购包 1：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则其中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按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列，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如技术商务指标均无法区分排序的，应优先采购列入节能清单或环保清单的产品（列入多项清单的产品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认证数量多的优先于认证数量少的），若还是无法排出先后顺序的，以随机抽取方式确定。</p> <p>②若本款第①点规定方式为“无”，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 随机抽取</p> <p>③若本款第①、②点规定方式均为“无”，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随机抽取。</p> <p>（3）本项目确定的中标人家数：采购包 1：1 名</p>
7	13.2	<p>合同签订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p>
8	15.1-（2）	<p>质疑函原件应采用下列方式提交：书面形式。</p>

9	15.4	<p>招标文件的质疑</p> <p>(1) 潜在投标人可在质疑时效期间内对招标文件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p> <p>(2) 质疑时效期间：应在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提出，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为投标人完成报名获取投标文件之日起计算。</p> <p>※除上述规定外，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还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第15.1条的有关规定。</p>
10	16.1	<p>监督管理部门：福建质量技术创新发展有限公司</p>
11	18.1	<p>信息公告指定媒体（以下简称：“指定媒体”）：</p> <p>(1) 宁德市国资阳光交易平台，网址： https://ygcg.ndcqjy.com/#/home</p> <p>(2) 宁德市有信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网，网址：www.ndcqjy.com</p> <p>(3) 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网址：https://ygcg.fjcqjy.com</p> <p>(4) 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官网，网址 http://www.fjthzb.com/</p>
12	/	<p>履约保证金：无须缴纳</p>
13	19	<p>其他事项：</p> <p>(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p> <p>按照以下标准进行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中标金额在1000-5000万之间的按照收费标准的6折计取）：①中标金额在100万元人民币以内的：按中标金额的1.5%计取；中标金额超过100万的：其中100万按1.5%计取；100万-500万部分金额按1.1%计取，500万-1000万部分金额按0.8%计取，1000万-5000万部分金额按0.5%计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p> <p>(2) 其他：1. 质疑受理的其它要求：a. 投标人的质疑函应以纸质原件现场递交，递交质疑函时还需提供下载招标文件记录、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仅需提供身份证明资料，否则将不被认定为潜在投标人，其质疑将不予受理。b. 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若投标人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以受</p>

		<p>理。c. 质疑书应按福建省政府采购质疑投诉有关文书范本的通知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编制提供。d.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①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接收；②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③接收质疑函的联系电话：0591-87878462；④接收质疑函的通讯地址：福州市鼓楼区鼓东街道营迹路 69 号恒力创富中心 8 层。2. 投标人提供的资信证明若有注明“复印件无效”或“复印无效”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提供复印件，但同时应准备好原件备查（若评标委员会有要求而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核查的，将按不利于投标人进行评审）。3. 本项目法律适用问题：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程序规范本次采购活动。招标文件中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表述，仅出于表述参照政府采购程序过程的目的。在适用法律上不受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限制，遵从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所有。）</p>
14	/	<p>a. 电子响应文件的个性特征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雷同的，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认定：</p> <p>1. 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被宁德国资阳光交易平台信息系统投标客户端所赋予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相同的，属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七条第（一）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情形。</p> <p>2. 系统记录的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计算机或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一致的，属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七条第（二）项“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情形。</p> <p>3.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属于《政府采</p>

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七条第（五）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情形。

b. 电子化项目视为串通情形的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上述情形在采购文件中予以明确。

在开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认定串通行为，认定其投标无效，没收其保证金，并书面报告本项目监督部门；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资格审查小组或评标委员会（谈判小组、磋商小组、询价小组）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认定串通行为，认定其投标无效，没收其保证金，并书面报告本项目监督部门。监督部门收到书面报告的，应当组织开展调查，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未缴纳保证金或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投标文件）或未按采购文件的要求于规定时间内解密采购文件的，不进行串通情形的认定。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适用于招标文件载明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定义

2.1 “采购标的”指招标文件载明的需要采购的货物或服务。

2.2 “潜在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6条规定获取招标文件且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

2.3 “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6条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

2.4 “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律、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5 “投标人代表”指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中载明的接受授权方。

二、投标人

3、合格投标人

3.1 一般规定

(1) 投标人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财政部、福建省财政厅有关政府采购文件的规定，同时还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

(2)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3.2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遵守本章第3.1条规定，同时还应遵守下列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提交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工作内容应由联合体中符合该资质要求的投标人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符合这一要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5) 联合体一方放弃中标的，视为联合体整体放弃中标，联合体各方承担连带责任。

(6) 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而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或者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不符合本章第 3.2 条规定的，投标无效。

4、投标费用

4.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三、招标

5、招标文件

5.1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 1、2）
- (3) 投标人须知
- (4) 资格审查与评标
- (5) 招标内容及要求
- (6)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5.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对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标的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进行改变。

(2) 除本章第 5.2 条第（3）款规定情形外，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个日历日前，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不足 15 个日历日的，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将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和投标人受原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改变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标的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本次采购活动结束后，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6、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

6.1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7、更正公告

7.1 若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发布更正公告，则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7.2 更正公告作为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的书面形式。

8、终止公告

8.1 若出现因重大变故导致采购任务取消情形，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可终止招标并发布终止公告。

8.2 终止公告作为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的书面形式。

四、投标

9、投标

9.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载明的全部或部分采购包进行投标。

9.2 投标人应对同一个采购包内的所有内容进行完整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3 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授权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5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外的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无效。

9.6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10、投标文件

10.1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人应先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再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

(2)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10.2 条规定编制其组成部分。

(3) 投标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10.2 投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① 投标函

② 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③ 投标保证金

(2) 报价部分

① 开标一览表

② 投标分项报价表

③ 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④ 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3) 技术商务部分

① 标的说明一览表

②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③ 商务条件响应表

④ 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⑤ 招标文件规定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10.3 投标文件的语言

(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

(2) 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

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10.4 投标文件的份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0.5 投标文件的格式

(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第七章规定的格式。

(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

(3)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作为计量货币。

(4)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签署、盖章应遵守下列规定：

①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②投标文件应没有涂改或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的指示进行的，或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应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若有前述改动，应按照下列规定之一对改动处进行处理：

a. 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b. 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或校正章。

10.6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2) 最高限价由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在预算金额的额度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不得超出预算金额。

(3)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不能出现任何选择性的投标报价，即每一个采购包和品目号的采购标的都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任何选择性的投标报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10.7 分包

(1) 是否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 若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且投标人拟在中标后进行分包，则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同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相应资质条件（若有）且不得再次分包。

(3) 招标文件允许中标人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人不得分包：

①投标文件中未载明分包承担主体；

②投标文件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

③投标文件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拟再次分包；

④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0.8 投标有效期

(1) 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 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得少于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无效。

(3) 根据本次采购活动的需要，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在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对于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可以拒绝也可以接受，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该要求。对于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修改投标文件。

10.9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相应投标责任、义务的约束及担保。

(2) 投标人以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保函的有效期应等于或长于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无效。

(3) 提交

①投标人以汇款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应从其银行账户（基本存款账户）按照下列方式：公对公转账方式向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提交投标保证金，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②投标人以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保函文件放入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③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中的牵头方应按照本章第 10.9 条第（3）款第①、②点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未按照上述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将导致资格审查不合格。

(4) 退还

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在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②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③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④终止招标的，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将在终止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⑤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质疑或投诉涉及的投标人，若投标保证金尚未退还，则待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本章第10.9条第（4）款第①、②、③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限不包括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而增加的时间。

（5）若出现本章第10.8条第（3）款规定情形，对于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仍可退还。对于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招标文件关于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继续适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或通过投标保函进行索赔：

①投标人串通投标；

②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

③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④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⑤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情形；

⑥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a. 除不可抗力外，因中标人自身原因未在中标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b. 未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

※若上述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则投标人还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1）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

10.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2）补充、修改的内容应按照本章第10.5条第（4）款规定进行签署、盖章，并按照本章第10.10条规定提交，否则将被拒收。

※按照上述规定提交的补充、修改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10.1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开标

11、开标

11.1 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开标时间及地点主持召开开标会，并邀请投标人参加。

11.2 开标会的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及其他工作人员（若有）均由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派出，现场监督人员（若有）可由有关方面派出。

11.3 本项目的开标环节，由开标会监督代表和各投标人检查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对符合密封要求的纸质投标文件按照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或者逆顺序）当场逐一拆封，由开标会主持人宣唱并记录各投标人的报价，唱标内容为“开标一览表”内容。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对唱标内容作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名确认。

11.4 开标会应遵守下列规定：

(1) 首先由主持人宣布开标会须知，然后由投标人代表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对参加现场开标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拆封。

(2) 唱标时，唱标人将依次宣布“投标人名称”、“各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若有）”、“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唱标人认为需要宣布的内容等）。

(3) 唱标结束后，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应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投标人代表未按规定提出疑义又拒绝对开标记录签字确认的，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5) 若投标人未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若出现本章第 11.4 条第（3）、（4）、（5）款规定情形之一，则投标人不得在开标

会后就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涉及或可能涉及的有关事由（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的格式”、“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等）向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提出任何疑义或要求（包括质疑）。

11.5 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11.6 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的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其撤销投标的行为无效。

六、中标与政府采购合同

12、中标

12.1 本项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家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2.2 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2.3 中标公告

(1)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中标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

(2) 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2.4 中标通知书

(1) 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13、政府采购合同

13.1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条件。

13.2 签订时限：详见须知前附表 1 的 13.2。

13.3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民法典。

13.4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3.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则追加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13.6 中标人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即使前述强制性规定有可能在招标文件中未予列明）。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4、询问

14.1 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对本次采购活动的有关事项若有疑问，可向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提出询问，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5、质疑

15.1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时限内一次性提出，对一个项目的不同采购包提出质疑的，应当将各采购包质疑事项集中在一份质疑函中提出，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潜在投标人，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对采购过程、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投标人，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

（2）质疑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规定方式提交质疑函。

（3）质疑函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 质疑人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全称、地址、邮政编码等；

② 所质疑项目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等；

③ 所质疑的具体事项（以下简称：“质疑事项”）；

④ 针对质疑事项提出的明确请求，前述明确请求指质疑人提出质疑的目的以及希望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对其质疑作出的处理结果，如：暂停招标投标活动、修改招标文件、停止或纠正违法违规行为、中标结果无效、废标、重新招标等；

⑤ 针对质疑事项导致质疑人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必要证明材料，至少包括：

a. 质疑人代表的身份证明材料：

a1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副本复印件、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质疑人代表为委托代理人的，还应同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授权书应由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a2 若本项目接受自然人投标且质疑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b. 其他证明材料（即事实依据和必要的法律依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材料：

b1 所质疑的具体事项是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b2 质疑函所述事实存在的证明材料，如：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违法违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等证明材料；

b3 依法应终止采购程序的证明材料；

b4 应重新采购的证明材料；

b5 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损害自己合法权益的证明材料等；

b6 若质疑的具体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则应提供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的有效证据（若证据无法有效表明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则前述信息或证明材料视为无效）。

⑥ 质疑人代表及其联系方法的信息，至少包括：姓名、手机、电子信箱、邮寄地址等。

⑦ 提出质疑的日期。

※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15.2 对不符合本章第 15.1 条规定的质疑，将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不符合其中第（1）、（2）条规定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及其理由。

（2）不符合其中第（3）条规定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修改、补充后在规定时限内重新提交质疑函。

15.3 对符合本章第 15.1 条规定的质疑，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5.4 招标文件的质疑：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6、投诉

16.1 若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质疑答复未在答复期限内作出，质疑人可在答复期限届满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招标文件第二章载明的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16.2 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八、政府采购政策

17、政府采购政策由财政部根据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并会同国家有关部委制定，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7.1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其中：

(1) 我国现行关境指适用海关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区、综合保税区等区域，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区域，由海关按照海关法实施监管。

(2) 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

(3) 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认定为进口产品。

(4) 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17.2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7.3 符合财政部、工信部文件（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扶持政策（如：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符合财政部、司法部文件（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联文件（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下简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其中：

(1) 中小企业指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①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②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划分标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在项目属性为货物类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项目属性为服务类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在项目属性为工程类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4) 监狱企业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其中：

①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单位：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上述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7.4 信用记录指由财政部确定的有关网站提供的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应符合财政部文件（财库[2016]125号）规定。

17.5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九、本项目的有关信息

18、本项目的有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公告、更正公告（若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若有）、中标公告、终止公告（若有）、废标公告（若有）等都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发布。

18.1 指定媒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8.2 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指定媒体，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十、其他事项

19、其他事项：

19.1 本项目中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其包装需求标准应不低于《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包装要求，其他包装需求详见招标文件具体规定。采购人、中标人双方签订合同及验收环节，应包含上述包装要求的条款。

19.2 其他：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第四章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由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资格审查小组的组建及资格审查工作的组织。

1.1 资格审查小组

资格审查小组由 3 人组成，并负责具体审查事务，其中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至少 1 人，由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派出的工作人员至少 1 人，其余 1 人可为采购人代表或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

1.2 资格审查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1.3 资格审查的范围及内容：投标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具体如下：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①一般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第一章 5.1 法定条件

※备注说明

①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格式可参考招标文件第七章提供。

②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②.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第一章 5.2 特定资格

(3) 投标保证金。

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

明细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函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文件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5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先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再按照本章第 1.2、

1.3、1.4 条规定进行资格审查。

2、资格审查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3、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评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后，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二、评标

4、资格审查结束后，由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评标委员会的组建及评标工作的组织。

5、评标委员会

5.1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 7 人组成，其中由宁德市国资阳光交易平台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 5 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 2 人。

5.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按照下列原则依法独立履行有关职责：

(1) 评标应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提高采购效益，保证项目质量。

(2) 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严谨和择优原则。

(3) 评标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4) 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5)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①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②对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③不得收受投标人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④全体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⑤评标中应充分发扬民主，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后要服从评标报告。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标委员会，将取消其评标委员会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6、评标程序

6.1 评标前的准备工作

(1) 全体评标委员会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了解评标委员会应履行或遵守的职责、义务和评标纪律。

(2) 参加评标委员会的采购人代表可对本项目的背景和采购需求进行介绍，介绍材料应以书面形式提交（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介绍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

6.2 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不存在重大偏差或保留。

(3) 重大偏差或保留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范围、合同履行及影响关键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反对、减少投标人的义务，而纠正这些重大偏差或保留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4) 评标委员会审查判断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未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即符合性审查不合格），被否决的投标文件不能通过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补正）等方式重新成为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5)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都执行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①项目一般情形：

采购包 1：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情形 1	违反招标文件中载明“投标无效”条款的规定；
2	情形 2	属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 10.12 条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
3	情形 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
4	情形 4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中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资格审查不合格。
5	情形 5	违反招标文件中载明“投标无效”或“无效投标”条款的规定，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6	情形 6	所有客观性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材料及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	---

②本项目规定的其他情形：

采购包 1：

技术符合性

情形	明细
其他情形 1	技术部分中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的；
其他情形 2	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中未标注评标项的技术参数为实质性条款，负偏离或未响应按投标无效处理。
其他情形 3	对招标文件中关于“ \geq 或 $>$ ”、“ \leq 或 $<$ ”、“ \pm ”等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报价响应应填写具体的数值，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其他情形 4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其他情形 5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其他情形 6	招标文件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中“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若出现负偏离，按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符合性

情形	明细
其他情形 1	商务部分中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的；
其他情形 2	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三、商务要求未逐项响应或有任何一项负偏离的；
其他情形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价格符合性：

情形	明细
其他情形 1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6.3 澄清有关问题

(1)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由投标人代表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一般在半个小时左右，具体要求将根据实际情况在澄清通知中约定）以书面形式向评标委员会提交，前述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若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规定向评标委员会提交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①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②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③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④ 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按照本章第 6.3 条第（1）、（2）款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 关于细微偏差

① 细微偏差指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② 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补正。若无法补正，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5) 关于投标描述（即投标文件中描述的内容）

① 投标描述前后不一致且不涉及证明材料的：按照本章第 6.3 条第（1）、（2）款规定执行。

② 投标描述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的：

a.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并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评标。

b. 投标人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澄清内容为准进行验收；投标人未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投标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投标人应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责任。

③ 若中标人的投标描述存在前后不一致、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情形之一但在评标中未能发现，则采购人将以投标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中标人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及费用。

6.4 比较与评价

(1) 按照本章第 7 条载明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2) 关于相同品牌产品（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不适用本条款规定）

①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

a. 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无

b. 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

a. 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

采购包 1：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则其中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按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列，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如技术商务指标均无法区分排序的，应优先采购列入节能清单或环保清单的产品（列入多项清单的产品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认证数量多的优先于认证数量少的），若还是无法排出先后顺序的，以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b. 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③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本章第 6.4 条第 (2) 款第①、②规定处理。

(3) 漏（缺）项

①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项的报价视为已经包括在投标总价中。

②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6.5 推荐中标候选人：详见本章第 7.2 条规定。

6.6 编写评标报告

(1) 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编写。

(2) 评标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②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③评标方法和标准；

④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⑤评标结果，包括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确定的中标人；

⑥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评标过程中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更换等。

6.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还应要求其一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6.8 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认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9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

(1) 恶意串通（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 9.7 条规定情形）；

(2) 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3) 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6.10 评标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废标的情形。

※若废标，则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7、评标方法和标准

7.1 评标方法：

采购包 1：综合评分法

7.2 评标标准

采购包 1：综合评分法

(1)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即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 每个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 $FA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F3 \times A3$ ，其中：F1 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F2 指技术项评审因素得分、F3 指商务项评审因素得分，A1 指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2 指技术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3 指商务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 + A2 + A3 = 1$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F3 \times A3 = 100$ 分（满分时）。评标总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不进行“四舍五入”。

(3) 各项评审因素的设置如下：

价格项 ($F1 \times A1$) 满分为 30.00 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不进行“四舍五入”。

其他：无

技术项 ($F2 \times A2$) 满分为 55.00 分

项目	分值	描述
1、技术性能响应情况	43.2	<p>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各项技术参数的逐项响应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3.2 分，带“★”号的技术参数(共计 9 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若出现任意一项负偏离，按无效响应处理；带“▲”号的技术参数（共计 27 项），每负偏离一项扣 0.6 分；其余技术参数（共计 135 项），每负偏离一项扣 0.2 分，正偏离不加分。</p> <p>注：1、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若有要求投标人提供相应佐证材料的，若投标人未提供或响应承诺与其佐证材料不一致的，评委将以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为准进行评审（负偏离）。</p> <p>2、关于带“▲”号的技术参数，投标人需提供实质性响应资料，如设计方案、图纸、照片详细的方案说明。</p>

2、团队人员	7	根据投标人拟派本项目团队成员中具有暖通空调、机械、电气、机电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每提供 1 个的得 1 分，满分 7 分。注：需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身份证扫描件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不含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当月）任意一个月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同一人员多个证书的不重复得分。
3、技术性能方案	2.8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技术性能（如：投标产品的技术设计、工艺管理、质量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设计、节能环保、安全防护、减震降噪、保温工艺、焊接工艺），由评委进行评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2.8 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阐述（没有特别具体）但基本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2.5 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但仅有纲要、内容简略，未展开详细阐述但基本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8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4、培训方案	2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包括所提供设备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由评委进行评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2.0 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阐述（没有特别具体）但基本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5 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但仅有纲要、内容简略，未展开详细阐述但基本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0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商务项（F3×A3）满分为 15.00 分

项目	分值	描述
1、业绩	10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身完成与本项目同类项目业绩（须包含：采用直流母线方案的充放电机系统），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

		的得 2 分, 满分 10 分。投标人须提供该业绩项目采购合同复印件和证明合同真实性的部分发票（投标人应登录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 进行发票查验, 并提供发票查验后的截图, 每张增值税发票对应一张查验截图) 及对应的付款凭证, 未提供或材料不符合要求或提供不齐全的不得分。原件备查。注: ①同一单位的业绩只计为一个业绩。②业绩证明材料不能为投标人的关联公司(控股、全资等)业绩, 须提供专项承诺函(格式自拟), 未提供承诺函的对应业绩不得分, 如发现造假取消中标资格, 并追究法律责任。
2、售后服务方案	3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售后服务体系、明确质保期内的服务承诺、响应时间、到场提供技术支持时间), 由评委进行评分: 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3.0 分; 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阐述(没有特别具体)但基本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2.5 分; 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但仅有纲要、内容简略, 未展开详细阐述但基本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2.0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3、交货期	2	投标人承诺: 交付期限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基础上, 每提前 5 天加 1 分, 最多加 2 分。需提供书面承诺函, 格式自拟, 未提供的不得分。

异常低价审查

项目	描述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结合本项目(采购包)实际情况,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宁德综合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充放电机模块采购项目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 即宁德综合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充放电机模块

采购项目响应报价 \lt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宁德综合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充放电机模块采购项目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次低报价投标人响应报价 50% 的,即宁德综合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充放电机模块采购项目响应报价 \lt 通过符合性审查次低报价投标人响应报价 $\times 50\%$ 。(3) 宁德综合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充放电机模块采购项目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45% 的,即宁德综合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充放电机模块采购项目响应报价 \lt 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投标人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4) 中标候选人排列规则顺序如下：

- a. 按照评标总得分（FA）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b. 评标总得分（FA）相同的，按照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c. 评标总得分（FA）且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8、其他规定

8.1 评标应全程保密且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8.2 评标将进行全程实时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3 若投标人有任何试图干扰具体评标事务，影响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职责的行为，其投标无效且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8.4 其他：

8.4.1、投标人需按上表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若投标单位名称有变更，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8.4.2、以上评审内容中所有扫描件不得遮挡且应清晰可见，与评审内容相关的参数还应有醒目的明显标记，如因扫描件遮挡或模糊不清或与评审内容相关的参数未醒目的明显标记，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查询或无法识别或识别错误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4.3、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承诺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在评标过程中或签订合同之前对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各种资料、说明、承诺的真实性进行核查，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无条件配合采购人的核查工作，不得托词拒绝核查或隐瞒真实情况；若在规定时间内不配合采购人的核查工作或发现投标人有为谋取中标而提供虚假资料或承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其投标保证金（签订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累计赔偿并承担相关责任。同时，采购人还将其不良记录推送给有权行政部门处理。

第五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采购标的）

1. 本项目为宁德综合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项目充放电机模块采购。投标人为本次项目提供的货物必须通过合法渠道获得，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和用户保护权，且要求货物所配配件为原厂配件，货物的制造标准及技术规范等有关资料必须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2. 投标人应按采购包投标，对同一采购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评审与授标以采购包为单位。

3. 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内容，其中包括技术规格在内的所有细则。

4. “一、项目概况”项下为告知性内容，投标人无需响应但必须遵循，请各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遵守本项下所有细则。

5. 报价要求

投标人应以包含本项目建设及运维期间发生的所有费用进行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软硬件、安装、调试、系统集成与人员培训费用、运行维护费用、全额含税增值税专用发票、验收费用、售后服务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等。若中标人未拥有相应项目的知识产权，则上述合同价中包含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下产品的使用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一）高低温箱-5V600A 满配 10CH 充放电系统

（技术指标项 1）1、设备简介

分布式电池性能测试机，采用直流母线方案，母线电压 750VAC、DC 分离的方式，将 AC 作为总功率池，一台 AC 机柜下带动多通道的 DC 模块，降低 AC 配电功率并实现 DC 之间能量直接转换，可支持每 10 通道对应的一级模块并机。

（技术指标项 2）2、适用的来料和产品规格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参考的蓝本电芯规格	电芯电压:1.5V-4.8V 额定容量: 180Ah

（技术指标项 3）3、主要技术参数

序号	项目	要求
1	AC 设备尺寸	≤W800*D600*H2000mm（不含报警灯高度）
2	AC 机柜功率	≥250KW（根据实际场地需求功率配置）

3	功率因数	≥ 0.99
4	电压参数	1) 输出直流电压: 750~760V 2) 电压精度: $\leq 0.1\%FS$
5	电流参数	1) 输出直流电流: 0~100A 2) 电流精度: $\leq 0.1\%FS$
6	功率精度	$\leq 0.2\%FS$
7	输出功率分辨率	0.1W
8	AD	12bit

3.2 DC 部分参数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技术指标项 4) 设备尺寸	(根据对应环境箱适配)
2	(技术指标项 5) 设备重量	$\leq 300kg$
3	(技术指标项 6) 体积功率密度	$\geq 23KW/m^3$
4	(技术指标项 7) 配电功率	$< 30KW$
5	(技术指标项 8) 通道数量	10CH (直流母线下总通道数量 $\geq 240CH$)
6	▲电流通道输出量程范围	1) 0.05~50A 2) 50~100A 3) 100~200A 4) 200~600A
7	▲电流通道参数	1) 采样/控制精确度 $\leq \pm (0.05\%FS)$ 。 (提供相应测试证明材料) 2) 分辨率 $\leq 0.1mA$ 3) 恒压模式截止电流: 50mA
8	▲主电压通道	1) 充电电压范围: 1.5~5V

		<p>2) 放电电压范围：1.8~5V</p> <p>3) 采样/控制精确度$\leq\pm 0.05\%FS$ (提供相应测试证明材料)</p> <p>4) 显示波动度 $\leq 1mV$</p> <p>5) 分辨率 $\leq 0.1mV$</p>
9	(技术指标项 9) 辅助电压通道	<p>1) 量程：0V~5V</p> <p>2) 偏差$\leq\pm 0.05\%FS$</p> <p>3) 分辨率$\leq 0.1mV$</p>
10	(技术指标项 10) 温度采样通道	<p>1) 采样端子：支持 NTC</p> <p>2) 数量：2 路</p> <p>3) 量程：-40℃~120℃</p> <p>4) 偏差$\leq\pm 1^{\circ}C$</p> <p>5) 分辨率$\leq 0.1^{\circ}C$</p>
11	(技术指标项 11) 压力采样通道	<p>1) 激励电压：5V</p> <p>2) 灵敏度：1.6mV</p> <p>3) 测量量程：0~10t</p>
12	(技术指标项 12) 通道功率	<p>1) 单通道最大输出功率：3000W</p> <p>2) 一级模块总功率：每 10 通道对应的一级模块默认并联；</p> <p>3) 分辨率$\leq 0.1mW$</p> <p>4) 偏差$\leq\pm 0.1\%FS$</p>
13	(技术指标项 13) 工况精度	<p>1) 电流工况偏差$\leq\pm (0.05\%FS)$</p> <p>2) 功率工况偏差$\leq\pm 0.1\%FS$</p> <p>3) 100ms 工况精度合格率：100%</p> <p>4) 50ms 工况精度合格率：100%</p>
14	▲充电转换效率	$\geq 80\%$ (提供相应测试证明材料)
15	▲放电回馈效率	<p>一级 DCDC (设备间外循环)，能量回馈效率要求$\geq 64\%$；</p> <p>二级 DCDC (同一台设备内循环)，能量回馈效率要求$\geq 81\%$ (提供相应测试证明材料)</p>
16	▲电流响应时间	$\leq 10ms$ (输出设置值 10%~90%的电流上升时间)

		需提供测试数据证明
17	▲充放电切换时间	≤20ms (输出设置值-90%~90%的充放电切换时间) 需提供测试数据证明
18	(技术指标项 14) 工步转换时间	≤15ms (工步跳转, 中位机获取截止条件至发指令到下位机开始执行≤15ms, 数据同步)
19	(技术指标项 15) A/D、D/A 转换器位数	≥24bit
20	(技术指标项 16) 通道漏电流	静置时单个通道的电流值≤0.05mA
21	(技术指标项 17) 功率因数	≥0.99
22	(技术指标项 18) 噪音限制	距离设备外表面 1000mm 处噪音≤75dB
23	(技术指标项 19) IP 防护等级	IP20

(技术指标项 20) 4、功能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基本测试功能	<p>1、工步类型：具备恒流、恒压、恒流恒压、恒功率、脉冲、模拟工况、搁置、暂停、循环等功能；</p> <p>2、充放电跳转/截止条件：具备电压、电流、相对时间、单步容量、累加容量、能量、温度、压力、表达式、主辅压差、任意辅助通道电压、任意辅助通道温度等参数作为跳转/截止条件的功能；</p> <p>3、试验完成后自动停止通道。</p> <p>4、支持全局变量功能</p> <p>注：表达式功能，在流程编辑界面可进行自定义变量设置</p>
2	自动电流分档	每通道电流均设四个档位，测试系统根据测试流程中各工步的电流自动选择合适的档位；模拟工况不做电流分档要求。

		注：具体电流档位划分见 3-8
3	DCIR 测试	支持自定义取点计算 DCR 值
4	循环功能	1、循环测试范围：1~65535 次； 2、单循环工步数：400； 3、循环嵌套：具有嵌套循环功能，最大支持 5 层嵌套。
5	通道并联功能	1、设备具备通道间并联的功能； 2、至少可以进行四个通道并联使用 3、并联后通道电流精度符合最大档位要求； 4、并联之后通道电流精度 $\leq \pm 0.05\%FS$ ； 5、并联后电流上升时间 $\leq 10ms$ 。
6	通信方式	应包含网口、CAN、串口、TCP/IP、RS485 接口
7	设备联动功能	1、上位机软件具备与外设联动的功能；每个设备需要被单独控制和调节（投标时提供相应联动功能方案） 2、通讯协议由采购方需求，可在上位机软件中进行配置或写入新协议。 3、具备将协议通讯、IP 地址自动上传到采购方内部系统上。
8	接续功能	设备可以在流程暂停、设备重启、软件升级、故障消除、流程完成等状况下进行测试文件接续
9	自定义变量功能	可在工步编辑界面设置自定义变量，具备自定义变量的计算与赋值功能，可提取特定工步的时间、容量等进行四则运算并作为后续工步的跳转、截止条件
10	容量回充功能	软件具备容量回充功能，可记录上一步放容量作为下一工步的充电容量。
11	容量截止功能	1、软件具备提取循环容量自动进行容量截止功能 2、手动填写容量衰减截止功能
12	自动校准功能	具备电压、电流等相关数据手动和自动校准功能，有自动校准软件；
13	精度偏差告警功能	具备电流/电压/功率精度告警功能，精度范围默认 0.1%，

		可手动设置精度保护范围(用于精度保护功能验证)
14	测试流程自检功能	测试流程的编辑软件能对工步流程的逻辑进行校对
15	运行中流程修改功能	上位机软件具备测试暂停后修改、增删功能
16	通道串接保护功能	具备电压线接错通道的防护功能
17	数据采集	对采购方软件接口开放，实现数据交互
18	数据存储	满足采购方数据存储的需求及命名进行数据存放格式（如Excel、CSV、MP4、JPG 等常见的文件格式）
19	设备运行状态监控	上位机可读取设备运行状态&运行参数&时间，并能够在上位机上进行存档
20	测试信息化管理系统线上系统联动	应支持采购方实验室测试信息化管理系统联动，实现数据交互和控制管理。

5、硬件结构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技术指标项 21）中位机	1、设备具备中位机 2、具有脱机运行功能，且中位机存储空间 $\geq 2\text{GB/CH}$ (SSD)。
2	（技术指标项 22）散热方式	采用风冷
3	★压力检测系统	1、采购方提供样品膨胀压力(外压)检测夹具、传感器等硬件； 2、每个通道配备 1 路压力采集通道。
4	（技术指标项 23）能量回馈功能	具备能量回馈功能
5	（技术指标项 24）通道控制模式	1、单通道内各子功率模块的输出是由一个电压采样结果统一控制电流输出； 2、禁止单通道内各子功率模块独自进行电压采样来控制各模块的电流输出。
6	（技术指标项 25）电流通道线	每根通道功率线可以稳定承载 600A 电流，正极通道线使用红色绝缘层包裹，负极通道线使用黑色绝缘层包裹，通道线两端标有通道号及+、-标识；

7	(技术指标项 26) 电压采样线	电压采样线为单根屏蔽软线，采样线两端标有通道号及+、-标识
8	(技术指标项 27) 温度采样线	温度采样线为单根软线，采样端子为 NTC
9	(技术指标项 28) 压力采样线	压力采样线为四芯屏蔽软线，两端标有通道号
10	(技术指标项 29) 分布式航空插头	根据采购方定义的接口方案执行。
11	(技术指标项 30) ACDC 热插拔功能	具备在不关机情况下通过热插拔更换，不影响其他在测通道测试
12	(技术指标项 31) 结构要求	设备使用场地存在地震可能（7 级），需具备防倾倒地位移设计并提设备布局需考虑人员维修便利性，
13	(技术指标项 32) 外部设备配合要求	1. 充放电机和温箱需要配合设计；需提前做好规划与书面确认，避免设备到现场后出现不一致问题； 2. 最终权责归属若在书面未明确情况，以采购方判定为准。
14	★维护平台	投标人需要制作维护平台，温箱除箱门一侧外，其他位置需布置维修平台，维修平台不得有鼓包变形；具体要求由采购人确认。

(技术指标项 33) 6、软件界面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软件功能概要	具备脱机运行、闲时记录、故障报警日志、工步编辑、通道实时数据显示界面、数据分析与导出、软件扩展、故障报警日志、操作锁定、数据记录。 (提供对应功能截图)
2	软件主界面要求	主画面显示通道实时状态并具有设备和样品的实时信息数据，包括主通道电压、电流、温度、压力、功率、容量、当前运行工步状态等。
3	数据记录间隔	1、最低采样间隔时间：10ms 2、最低差异采样电压：1mV

		3、最低差异采样电流：1mA
4	主界面	主画面需要包含：电压、电流、温度、压力、功率、容量，当前运行工步状态、名称等。
5	工步编辑	1、工步编辑与发送工步按键隔离，需要先进行工步编辑并保存为工步文件，然后才能在主界面选择相应流程文件，选择完成后点击启动发起流程； 2、工步编辑界面分三个区域：工步明细编辑区、电池安全保护和限定参数编辑区、工步名称管理区； 3、工步明细编辑区包含工步必填项、截止条件（时间、电压、电流、容量）、保护条件（时间、电压、电流、容量）和高级参数设置选项。
6	软件版本可视化	上位机、中位机与下位机软件版本可视化，并支持采购方测试信息化管理系统系统自动获取版本号，便于更新记录及问题追溯

(技术指标项 34) 7、数据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数据功能要求	具备数据库、数据备份、导出数据、异常数据记录等功能。

(技术指标项 35) 8、设备 MSA 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准确性	1、在设备调试后且交付前，设备供应商需提供采购方认可的省级计量机构出具的合格校准证书。 2、测量参数包含电流、电压、温度、压力。 3、电压、电流、温度、压力校准要求：按采购方需求执行。

9、自动校准工装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技术指标项 36) 主要仪器以及精度要求	1) 电压范围：0V~5V；精度：±0.02% 2) 电流范围：0.1A~600A；精度≤0.02%； 3) 压力输出电压范围：0~8mV；精度：0.3% 4) 温度采用定值电阻形式，阻值对应相关 RT 表。（温度范

		围-40℃~120℃，阻值误差对应不超过 0.2℃)
2	▲其他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自动校准工装方案，及成功实施落地的业绩案例（需提供技术规格书、合同、发票作为佐证）。

10、托盘线束检测工装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技术指标项 37) 功能	托盘检测工装具备电芯电压、NTC 电阻温度、压力传感器、电流线+电芯内阻、电流功率线电压、托盘形变量、温度采集盒温度等参数进行检测能力。
2	▲硬件要求	具备拍照、称重、托盘形变功能检测、温度采集盒连接检测等功能： (投标人需提供托盘线束检测工装方案，及成功实施落地的业绩案例（需提供技术规格书、合同、发票作为佐证）。)

(技术指标项 38) 11、安全保护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硬件保护功能	具备过压、欠压、过流、漏电、反接、断线、压差等功能保护
2	软件保护功能	具备超规格保护、保护参数设置、跳转保护、通讯保护、程序保护等

(技术指标项 39) 12、设备接口及场地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供电	AC 380、50Hz、三相四线+接地线
2	环境温度	5~40℃。
3	环境湿度	< 85%R.H (25℃)。
4	气压	86~106Kpa。

13、设备电脑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电脑需求	至少 I5-12 代或 AMD R5 5600 以上、内存≥16G、≥1T (SSD 固态硬盘)，应满足设备算力需求。
2	(技术指标项 40) 操作系统	Win10 (企业版 1809, 64 位)

3	(技术指标项 41) 办公软件	Microsoft Office、WinRAR、pdf
4	(技术指标项 42) 电脑配备数量	根据采购方算力需求配置

(技术指标项 43) 14、主要配置清单

序号	项目	规格型号	数量
1	电流通道线	600A软连接（正负极为一套）	1套/通道
2	电压采样线	耐高温 $\geq 200^{\circ}\text{C}$ 采样线一套，正负极为一套，正极红色，负极黑色	1套/通道
3	温度采样线	电芯/环境温度感温线为一套	2套/通道
4	压力采样线	单根四芯屏蔽线及接头为一套	1套/通道
5	三相电源线	三相五线制且无裸漏	1套/台

(技术指标项 44) 15、随机交付物

投标人需提供操作说明书、电气原理图、易损件清单、设备结构图纸、软件功能说明书等资料。

(技术指标项 45) 16、设备外观标准

16.1 设备外观颜色为国际标准暖灰色1C。

16.2 离机器外壁1000mm测量，设备噪音 $\leq 75\text{dB}$ 。

16.3 设备符合国家有关设备的安全标准，符合采购方有关安全代码所要求的各项安全标准和要求。

16.4 随机附送中文操作说明书和设备维修手册。

16.5 投标人提供采购方有关品种更换的各部件清单和图纸。

16.6 投标人提供易损件清单，包含名称，单机数量，规格型号或图纸，品牌，估计寿命等信息。

16.7 设备铭牌不得放置在正面，应放置在侧面或背面，铭牌至少包含：名称、型号、电气规格、外观尺寸等信息，铭牌尺寸需要经采购方确认。

16.8 设备中所使用的标准配件，必须符合配件常用品牌表所列出的品牌，如有特殊情况，某些配件不能使用附件中规定的品牌时，必须书面同时知会我司使用部门和采购部门相关人员，征得同意后才能使用。

16.9设备LOGO标识要求：设备正面附采购方的LOGO，样式、尺寸、颜色由采购方提供；

16.10保密要求：设备外表及触摸屏、显示器窗口等不能有投标人的名称和标志。

（二）恒温仓-5V600A满配36CH充放电系统

（技术指标项 46）1、设备简介

分布式电池性能测试机，采用直流母线方案，母线电压 750VAC、DC 分离的方式，将 AC 作为总功率池，一台 AC 机柜下带动多通道的 DC 模块，降低 AC 配电功率并实现 DC 之间能量直接转换，可支持每 36 通道对应的一级模块并机。

（技术指标项 47）2、适用的来料和产品规格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参考的蓝本电芯规格	电芯电压:1.5V-4.8V 额定容量: 180Ah

（技术指标项 48）3、主要技术参数

序号	项目	要求
1	AC 设备尺寸	≤W800*D600*H2000mm（不含报警灯高度）
2	AC 机柜功率	≥250KW（根据实际场地需求功率配置）
3	功率因数	≥0.99
4	电压参数	1)输出直流电压：750~760V 2)电压精度：≤0.1%FS
5	电流参数	1)输出直流电流：0~100A 2)电流精度：≤0.1%FS
6	功率精度	≤0.2%FS
7	输出功率分辨率	0.1W
8	AD	12bit

3.2 DC 部分参数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技术指标项 49）设备尺寸	（根据环境箱尺寸适配）
2	（技术指标项 50）设备	≤1260kg

	重量	
3	(技术指标项 51) 体积 功率密度	$\geq 7\text{KW}/\text{m}^3$
4	(技术指标项 52) 配电 功率	$< 108\text{KW}$
5	(技术指标项 53) 通道 数量	36CH (直流母线下总通道数量 $\geq 240\text{CH}$)
6	▲电流通道输出量程范 围	1) 0.05~50A 2) 50~100A 3) 100~200A 4) 200~600A
7	▲电流通道参数	1) 采样/控制精确度 $\leq \pm (0.05\%FS)$ 。 2) (提供相应测试证明材料) 3) 分辨率 $\leq 0.1\text{mA}$ 4) 恒压模式截止电流: 50mA
8	▲主电压通道	1) 充电电压范围: 1.5~5V 2) 放电电压范围: 1.8~5V 3) 采样/控制精确度 $\leq \pm 0.05\%FS$ (提供相应测试证明材料) 4) 显示波动度 $\leq 1\text{mV}$ 5) 分辨率 $\leq 0.1\text{mV}$
9	(技术指标项 54) 辅助 电压通道	1) 量程: 0V~5V 2) 偏差 $\leq \pm 0.05\%FS$ 3) 分辨率 $\leq 0.1\text{mV}$
10	(技术指标项 55) 温度 采样通道	1) 采样端子: 支持 NTC 2) 数量: 2 路 3) 量程: $-40^\circ\text{C} \sim 120^\circ\text{C}$ 4) 偏差 $\leq \pm 1^\circ\text{C}$ 5) 分辨率 $\leq 0.1^\circ\text{C}$

11	(技术指标项 56) 压力采样通道	1) 激励电压: 5V 2) 灵敏度: 1.6mV 3) 测量量程: 0~10t
12	(技术指标项 57) 通道功率	1) 单通道最大输出功率: 3000W 2) 一级模块总功率: 每 36 通道对应的一级模块默认并联; 3) 分辨率 $\leq 0.1\text{mW}$ 4) 偏差 $\leq \pm 0.1\%FS$
13	(技术指标项 58) 工况精度	1) 电流工况偏差 $\leq \pm (0.05\%FS)$ 2) 功率工况偏差 $\leq \pm 0.1\%FS$ 3) 100ms 工况精度合格率: 100% 4) 50ms 工况精度合格率: 100%
14	▲充电转换效率	$\geq 80\%$ (提供相应测试证明材料)
15	▲放电回馈效率	一级 DCDC (设备间外循环), 能量回馈效率要求 $\geq 64\%$; 二级 DCDC (同一台设备内循环), 能量回馈效率要求 $\geq 81\%$ (提供相应测试证明材料)
16	▲电流响应时间	$\leq 10\text{ms}$ (输出设置值 10%~90%的电流上升时间) 需提供测试数据证明
17	▲充放电切换时间	$\leq 20\text{ms}$ (输出设置值-90%~90%的充放电切换时间) 需提供测试数据证明
18	(技术指标项 59) 工步转换时间	$\leq 15\text{ms}$ (工步跳转, 中位机获取截止条件至发指令到下位机开始执行 $\leq 15\text{ms}$, 数据同步)
19	(技术指标项 60) A/D、D/A 转换器位数	$\geq 24\text{bit}$
20	(技术指标项 61) 通道漏电流	静置时单个通道的电流值 $\leq 0.05\text{mA}$
21	(技术指标项 62) 功率因数	≥ 0.99
22	(技术指标项 63) 噪音限制	距离设备外表面 1000mm 处噪音 $\leq 75\text{dB}$

23	(技术指标项 64) IP 防护等级	IP20
----	--------------------	------

(技术指标项 65) 4、功能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基本测试功能	<p>1、工步类型：具备恒流、恒压、恒流恒压、恒功率、脉冲、模拟工况、搁置、暂停、循环等功能；</p> <p>2、充放电跳转/截止条件：具备电压、电流、相对时间、单步容量、累加容量、能量、温度、压力、表达式、主辅压差、任意辅助通道电压、任意辅助通道温度等参数作为跳转/截止条件的功能；</p> <p>3、试验完成后自动停止通道。</p> <p>4、支持全局变量功能</p> <p>注：表达式功能，在流程编辑界面可进行自定义变量设置</p>
2	自动电流分档	<p>每通道电流均设四个档位，测试系统根据测试流程中各工步的电流自动选择合适的档位；模拟工况不做电流分档要求。</p> <p>注：具体电流档位划分见 3-8</p>
3	DCIR 测试	支持自定义取点计算 DCR 值
4	循环功能	<p>1、循环测试范围：1~65535 次；</p> <p>2、单循环工步数：400；</p> <p>3、循环嵌套：具有嵌套循环功能，最大支持 5 层嵌套。</p>
5	通道并联功能	<p>1、设备具备通道间并联的功能；</p> <p>2、至少可以进行四个通道并联使用</p> <p>3、并联后通道电流精度符合最大档位要求；</p> <p>4、并联之后通道电流精度$\leq \pm 0.05\%FS$；</p> <p>5、并联后电流上升时间$\leq 10ms$。</p>
6	通信方式	应包含网口、CAN、串口、TCP/IP、RS485 接口
7	设备联动功能	1、上位机软件具备与外设联动的功能；每个设备需要被单独控制和调节（投标时提供相应联动功能方案）

		2、通讯协议由采购方需求，可在上位机软件中进行配置或写入新协议。 3、具备将协议通讯、IP 地址自动上传到采购方内部系统上。
8	接续功能	设备可以在流程暂停、设备重启、软件升级、故障消除、流程完成等状况下进行测试文件接续
9	自定义变量功能	可在工步编辑界面设置自定义变量，具备自定义变量的计算与赋值功能，可提取特定工步的时间、容量等进行四则运算并作为后续工步的跳转、截止条件
10	容量回充功能	软件具备容量回充功能，可记录上一步放容量作为下一工步的充电容量。
11	容量截止功能	3、软件具备提取循环容量自动进行容量截止功能 4、手动填写容量衰减截止功能
12	自动校准功能	具备电压、电流等相关数据手动和自动校准功能，有自动校准软件；
13	精度偏差告警功能	具备电流/电压/功率精度告警功能，精度范围默认 0.1%，可手动设置精度保护范围(用于精度保护功能验证)
14	测试流程自检功能	测试流程的编辑软件能对工步流程的逻辑进行校对
15	运行中流程修改功能	上位机软件具备测试暂停后修改、增删功能
16	通道串接保护功能	具备电压线接错通道的防护功能
17	数据采集	对采购方软件接口开放，实现数据交互
18	数据存储	满足采购方数据存储的需求及命名进行数据存放格式（如 Excel、CSV、MP4、JPG 等常见的文件格式）
19	设备运行状态监控	上位机可读取设备运行状态&运行参数&时间，并能够在上位机上进行存档
20	测试信息化管理系统线上系统联动	应支持采购方实验室测试信息化管理系统联动，实现数据交互和控制管理。

5、硬件结构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	----	----

1	(技术指标项 66) 中位机	1、设备具备中位机 2、具有脱机运行功能,且中位机存储空间 $\geq 2\text{GB/CH}$ (SSD)。
2	(技术指标项 67) 散热方式	采用风冷
3	★压力检测系统	1、采购方提供样品膨胀压力(外压)检测夹具、传感器等硬件; 2、每个通道配备 1 路压力采集通道。
4	(技术指标项 68) 能量回馈功能	具备能量回馈功能
5	(技术指标项 69) 通道控制模式	3、单通道内各子功率模块的输出是由一个电压采样结果统一控制电流输出; 4、禁止单通道内各子功率模块独自进行电压采样来控制各模块的电流输出。
6	(技术指标项 70) 电流通道线	每根通道功率线可以稳定承载 600A 电流,正极通道线使用红色绝缘层包裹,负极通道线使用黑色绝缘层包裹,通道线两端标有通道号及+、-标识;
7	(技术指标项 71) 电压采样线	电压采样线为单根屏蔽软线,采样线两端标有通道号及+、-标识
8	(技术指标项 72) 温度采样线	温度采样线为单根软线,采样端子为 NTC
9	(技术指标项 73) 压力采样线	压力采样线为四芯屏蔽软线,两端标有通道号
10	(技术指标项 74) 分布式航空插头	根据采购方定义的接口方案执行。
11	(技术指标项 75) ACDC 热插拔功能	具备在不关机情况下通过热插拔更换,不影响其他在测通道测试
12	(技术指标项 76) 结构要求	设备使用场地存在地震可能(7级),需具备防倾倒位移设计并提设备布局需考虑人员维修便利性,
13	(技术指标项 77) 外部	3. 充放电机和温箱需要配合设计;需提前做好规划与书面

	设备配合要求	确认，避免设备到现场后出现不一致问题； 4. 最终权责归属若在书面未明确情况，以采购方判定为准。
14	★维护平台	投标方需要制作维护平台，温箱除箱门一侧外，其他位置需布置维修平台，维修平台不得有鼓包变形；具体要求由采购方确认。

(技术指标项 78) 6、软件界面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软件功能概要	具备脱机运行、闲时记录、故障报警日志、工步编辑、通道实时数据显示界面、数据分析与导出、软件扩展、故障报警日志、操作锁定、数据记录。 (提供对应功能截图)
2	软件主界面要求	主画面显示通道实时状态并具有设备和样品的实时信息数据，包括主通道电压、电流、温度、压力、功率、容量、当前运行工步状态等。
3	数据记录间隔	1、最低采样间隔时间：10ms 2、最低差异采样电压：1mV 3、最低差异采样电流：1mA
4	主界面	主画面需要包含：电压、电流、温度、压力、功率、容量、当前运行工步状态、名称等。
5	工步编辑	1、工步编辑与发送工步按键隔离，需要先进行工步编辑并保存为工步文件，然后才能在主界面选择相应流程文件，选择完成后点击启动发起流程； 2、工步编辑界面分三个区域：工步明细编辑区、电池安全保护和限定参数编辑区、工步名称管理区； 3、工步明细编辑区包含工步必填项、截止条件（时间、电压、电流、容量）、保护条件（时间、电压、电流、容量）和高级参数设置选项。
6	软件版本可视化	上位机、中位机与下位机软件版本可视化，并支持采购方测试信息化管理系统系统自动获取版本号，便于更新记录

		及问题追溯
--	--	-------

(技术指标项 79) 7、数据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数据功能要求	具备数据库、数据备份、导出数据、异常数据记录等功能。

(技术指标项 80) 8、设备 MSA 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准确性	1、在设备调试后且交付前，设备供应商需提供采购方认可的省级计量机构出具的合格校准证书。 2、测量参数包含电流、电压、温度、压力。 3、电压、电流、温度、压力校准要求：按采购方需求执行。

9、自动校准工装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技术指标项 81) 主要仪器以及精度要求	1) 电压范围：0V~5V；精度：±0.02% 2) 电流范围：0.1A~600A；精度≤0.02%； 3) 压力输出电压范围：0~8mV；精度：0.3% 4) 温度采用定值电阻形式，阻值对应相关 RT 表。（温度范围-40℃~120℃，阻值误差对应不超过 0.2℃）
2	▲其他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自动校准工装方案，及成功实施落地的业绩案例（需提供技术规格书、合同、发票作为佐证）。

10、托盘线束检测工装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技术指标项 82) 功能	托盘检测工装具备电芯电压、NTC 电阻温度、压力传感器、电流线+电芯内阻、电流功率线电压、托盘形变量、温度采集盒温度等参数进行检测能力。
2	▲硬件要求	具备拍照、称重、托盘形变功能检测、温度采集盒连接检测等功能： （投标方需提供托盘线束检测工装方案，及成功实施落地的业绩案例（需提供技术规格书、合同、发票作为佐证）。）

(技术指标项 83) 11、安全保护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硬件保护功能	具备过压、欠压、过流、漏电、反接、断线、压差等功能保护
2	软件保护功能	具备超规格保护、保护参数设置、跳转保护、通讯保护、程序保护等

(技术指标项 84) 12、设备接口及场地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5	供电	AC 380、50Hz、三相四线+接地线
6	环境温度	5~40℃。
7	环境湿度	< 85%R. H (25℃) 。
8	气压	86~106Kpa。

13、设备电脑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5	★电脑需求	至少 I5-12 代或 AMD R5 5600 以上、内存≥16G、≥1T (SSD 固态硬盘)，应满足设备算力需求。
6	(技术指标项 85) 操作系统	Win10 (企业版 1809, 64 位)
7	(技术指标项 86) 办公软件	Microsoft Office、WinRAR、pdf
8	(技术指标项 87) 电脑配备数量	根据采购方算力需求配置

(技术指标项 88) 14、主要配置清单

序号	项目	规格型号	数量
1	电流通道线	600A软连接 (正负极为一套)	1套/通道
2	电压采样线	耐高温≥200℃采样线一套,正负极为一套,正极红色,负极黑色	1套/通道
3	温度采样线	电芯/环境温度感温线为一套	2套/通道
4	压力采样线	单根四芯屏蔽线及接头为一套	1套/通道

5	三相电源线	三相五线制且无裸漏	1套/台
---	-------	-----------	------

(技术指标项 89) 15、随机交付物

投标人需提供操作说明书、电气原理图、易损件清单、设备结构图纸、软件功能说明书等资料。

(技术指标项 90) 16. 设备外观标准

16.1 设备外观颜色为国际标准暖灰色1C。

16.2 离机器外壁1000mm测量，设备噪音 ≤ 75 dB。

16.3 设备符合国家有关设备的安全标准，符合采购方有关安全代码所要求的各项安全标准和要求。

16.4 随机附送中文操作说明书和设备维修手册。

16.5 投标人提供采购方有关品种更换的各部件清单和图纸。

16.6 投标人提供易损件清单，包含名称，单机数量，规格型号或图纸，品牌，估计寿命等信息。

16.7 设备铭牌不得放置在正面，应放置在侧面或背面，铭牌至少包含：名称、型号、电气规格、外观尺寸等信息，铭牌尺寸需要经采购方确认。

16.8 设备中所使用的标准配件，必须符合配件常用品牌表所列出的品牌，如有特殊情况，某些配件不能使用附件中规定的品牌时，必须书面同时知会我司使用部门和采购部门相关人员，征得同意后才能使用。

16.9 设备LOGO标识要求：设备正面附采购方的LOGO，样式、尺寸、颜色由采购方提供；

16.10 保密要求：设备外表及触摸屏、显示器窗口等不能有投标人的名称和标志。

(三) 循环高温炉-5V600A 满配 30CH 充放电系统

(技术指标项 91) 1、设备简介

分布式电池性能测试机，采用直流母线方案，母线电压 750VAC、DC 分离的方式，将 AC 作为总功率池，一台 AC 机柜下带动多通道的 DC 模块，降低 AC 配电功率并实现 DC 之间能量直接转换，可支持每 30 通道对应的一级模块并机。

(技术指标项 92) 2、适用的来料和产品规格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参考的蓝本电芯规格	电芯电压:1.5V-4.8V 额定容量: 180Ah

(技术指标项 93) 3、主要技术参数

序号	项目	要求
1	AC 设备尺寸	≤W800*D600*H2000mm (不含报警灯高度)
2	AC 机柜功率	≥250KW (根据实际场地需求功率配置)
3	功率因数	≥0.99
4	电压参数	1) 输出直流电压: 750~760V 2) 电压精度: ≤0.1%FS
5	电流参数	1) 输出直流电流: 0~100A 2) 电流精度: ≤0.1%FS
6	功率精度	≤0.2%FS
7	输出功率分辨率	0.1W
8	AD	12bit

3.2 DC 部分参数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技术指标项 94) 设备尺寸	(根据对应环境箱适配)
2	(技术指标项 95) 设备重量	≤1050kg
3	(技术指标项 96) 体积功率密度	≥7KW/m ³
4	(技术指标项 97) 配电功率	<90KW
5	(技术指标项 98) 通道数量	30CH (直流母线下总通道数量≥240CH)
6	▲电流通道输出量程范围	1) 0.05~50A 2) 50~100A 3) 100~200A 4) 200~600A
7	▲电流通道参数	1) 采样/控制精确度≤±(0.05%FS)。

		(提供相应测试证明材料) 2) 分辨率 $\leq 0.1\text{mA}$ 3) 恒压模式截止电流: 50mA
8	▲主电压通道	1) 充电电压范围: $1.5\sim 5\text{V}$ 2) 放电电压范围: $1.8\sim 5\text{V}$ 3) 采样/控制精确度 $\leq \pm 0.05\%FS$ (提供相应测试证明材料) 4) 显示波动度 $\leq 1\text{mV}$ 5) 分辨率 $\leq 0.1\text{mV}$
9	(技术指标项 99) 辅助电压通道	1) 量程: $0\text{V}\sim 5\text{V}$ 2) 偏差 $\leq \pm 0.05\%FS$ 3) 分辨率 $\leq 0.1\text{mV}$
10	(技术指标项 100) 温度采样通道	1) 采样端子: 支持 NTC 2) 数量: 2 路 3) 量程: $-40^{\circ}\text{C}\sim 120^{\circ}\text{C}$ 4) 偏差 $\leq \pm 1^{\circ}\text{C}$ 5) 分辨率 $\leq 0.1^{\circ}\text{C}$
11	(技术指标项 101) 压力采样通道	1) 激励电压: 5V 2) 灵敏度: 1.6mV 3) 测量量程: $0\sim 10\text{t}$
12	(技术指标项 102) 通道功率	1) 单通道最大输出功率: 3000W 2) 一级模块总功率: 每 30 通道对应的一级模块默认并联; 3) 分辨率 $\leq 0.1\text{mW}$ 4) 偏差 $\leq \pm 0.1\%FS$
13	(技术指标项 103) 工况精度	1) 电流工况偏差 $\leq \pm (0.05\%FS)$ 2) 功率工况偏差 $\leq \pm 0.1\%FS$ 3) 100ms 工况精度合格率: 100% 4) 50ms 工况精度合格率: 100%
14	▲充电转换效率	$\geq 80\%$ (提供相应测试证明材料)

15	▲放电回馈效率	一级 DCDC（设备间外循环），能量回馈效率要求 $\geq 64\%$ ； 二级 DCDC（同一台设备内循环），能量回馈效率要求 $\geq 81\%$ (提供相应测试证明材料)
16	▲电流响应时间	$\leq 10\text{ms}$ （输出设置值 10%~90%的电流上升时间） 需提供测试数据证明
17	▲充放电切换时间	$\leq 20\text{ms}$ （输出设置值-90%~90%的充放电切换时间） 需提供测试数据证明
18	(技术指标项 104) 工步 转换时间	$\leq 15\text{ms}$ （工步跳转，中位机获取截止条件至发指令到下位 机开始执行 $\leq 15\text{ms}$ ，数据同步）
19	(技术指标项 105) A/D、 D/A 转换器位数	$\geq 24\text{bit}$
20	(技术指标项 106) 通道 漏电流	静置时单个通道的电流值 $\leq 0.05\text{mA}$
21	(技术指标项 107) 功率 因数	≥ 0.99
22	(技术指标项 108) 噪音 限制	距离设备外表面 1000mm 处噪音 $\leq 75\text{dB}$
23	(技术指标项 109) IP 防 护等级	IP20

(技术指标项 110) 4、功能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基本测试功能	<p>1、工步类型：具备恒流、恒压、恒流恒压、恒功率、脉冲、模拟工况、搁置、暂停、循环等功能；</p> <p>2、充放电跳转/截止条件：具备电压、电流、相对时间、单步容量、累加容量、能量、温度、压力、表达式、主辅压差、任意辅助通道电压、任意辅助通道温度等参数作为跳转/截止条件的功能；</p> <p>3、试验完成后自动停止通道。</p> <p>4、支持全局变量功能</p>

		注：表达式功能，在流程编辑界面可进行自定义变量设置
2	自动电流分档	每通道电流均设四个档位，测试系统根据测试流程中各工步的电流自动选择合适的档位；模拟工况不做电流分档要求。 注：具体电流档位划分见 3-8
3	DCIR 测试	支持自定义取点计算 DCR 值
4	循环功能	1、循环测试范围：1~65535 次； 2、单循环工步数：400； 3、循环嵌套：具有嵌套循环功能，最大支持 5 层嵌套。
5	通道并联功能	1、设备具备通道间并联的功能； 2、至少可以进行四个通道并联使用 3、并联后通道电流精度符合最大档位要求； 4、并联之后通道电流精度 $\leq \pm 0.03\%FS$ ； 5、并联后电流上升时间 $\leq 10ms$ 。
6	通信方式	应包含网口、CAN、串口、TCP/IP、RS485 接口
7	设备联动功能	1、上位机软件具备与外设联动的功能；每个设备需要被单独控制和调节（投标时提供相应联动功能方案） 2、通讯协议由采购方需求，可在上位机软件中进行配置或写入新协议。 3、具备将协议通讯、IP 地址自动上传到采购方内部系统上。
8	接续功能	设备可以在流程暂停、设备重启、软件升级、故障消除、流程完成等状况下进行测试文件接续
9	自定义变量功能	可在工步编辑界面设置自定义变量，具备自定义变量的计算与赋值功能，可提取特定工步的时间、容量等进行四则运算并作为后续工步的跳转、截止条件
10	容量回充功能	软件具备容量回充功能，可记录上一步放容量作为下一工步的充电容量。
11	容量截止功能	1、软件具备提取循环容量自动进行容量截止功能

		2、手动填写容量衰减截止功能
12	自动校准功能	具备电压、电流等相关数据手动和自动校准功能，有自动校准软件；
13	精度偏差告警功能	具备电流/电压/功率精度告警功能，精度范围默认 0.1%，可手动设置精度保护范围(用于精度保护功能验证)
14	测试流程自检功能	测试流程的编辑软件能对工步流程的逻辑进行校对
15	运行中流程修改功能	上位机软件具备测试暂停后修改、增删功能
16	通道串接保护功能	具备电压线接错通道的防护功能
17	数据采集	对采购方软件接口开放，实现数据交互
18	数据存储	满足采购方数据存储的需求及命名进行数据存放格式（如Excel、CSV、MP4、JPG 等常见的文件格式）
19	设备运行状态监控	上位机可读取设备运行状态&运行参数&时间，并能够在上位机上进行存档
20	测试信息化管理系统线上系统联动	应支持采购方实验室测试信息化管理系统联动，实现数据交互和控制管理。

5、硬件结构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技术指标项 111) 中位机	1、设备具备中位机 2、具有脱机运行功能，且中位机存储空间 $\geq 2\text{GB/CH}$ (SSD)。
2	(技术指标项 112) 散热方式	采用风冷
3	★压力检测系统	1、采购方提供样品膨胀压力(外压)检测夹具、传感器等硬件； 2、每个通道配备 1 路压力采集通道。
4	能量回馈功能 113)	具备能量回馈功能
5	(技术指标项 114)通道控制模式	1、单通道内各子功率模块的输出是由一个电压采样结果统一控制电流输出； 2、禁止单通道内各子功率模块独自进行电压采样来控制各模块的电流输出。

6	(技术指标项 115) 电流通道线	每根通道功率线可以稳定承载 600A 电流，正极通道线使用红色绝缘层包裹，负极通道线使用黑色绝缘层包裹，通道线两端标有通道号及+、-标识；
7	(技术指标项 116) 电压采样线	电压采样线为单根屏蔽软线，采样线两端标有通道号及+、-标识
8	(技术指标项 117) 温度采样线	温度采样线为单根软线，采样端子为 NTC
9	(技术指标项 118) 压力采样线	压力采样线为四芯屏蔽软线，两端标有通道号
10	(技术指标项 119) 分布式航空插头	根据采购方定义的接口方案执行。
11	(技术指标项 120) ACDC 热插拔功能	具备在不关机情况下通过热插拔更换，不影响其他在测通道测试功能
12	(技术指标项 121) 结构要求	设备使用场地存在地震可能（7 级），需具备防倾倒位移设计并提设备布局需考虑人员维修便利性，
13	(技术指标项 122) 外部设备配合要求	1. 充放电机和温箱需要配合设计；需提前做好规划与书面确认，避免设备到现场后出现不一致问题； 2. 最终权责归属若在书面未明确情况，以采购方判定为准。
14	★维护平台	投标方需要制作维护平台，温箱除箱门一侧外，其他位置需布置维修平台，维修平台不得有鼓包变形；具体要求由采购方确认。

(技术指标项 123) 6、软件界面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软件功能概要	具备脱机运行、闲时记录、故障报警日志、工步编辑、通道实时数据显示界面、数据分析与导出、软件扩展、故障报警日志、操作锁定、数据记录。 (提供对应功能截图)
2	软件主界面要求	主画面显示通道实时状态并具有设备和样品的实时信息数据，包

		括主通道电压、电流、温度、压力、功率、容量、当前运行工步状态等。
3	数据记录间隔	1、最低采样间隔时间：10ms 2、最低差异采样电压：1mV 3、最低差异采样电流：1mA
4	主界面	主画面需要包含：电压、电流、温度、压力、功率、容量，当前运行工步状态、名称等。
5	工步编辑	1、工步编辑与发送工步按键隔离，需要先进行工步编辑并保存为工步文件，然后才能在主界面选择相应流程文件，选择完成后点击启动发起流程； 2、工步编辑界面分三个区域：工步明细编辑区、电池安全保护和限定参数编辑区、工步名称管理区； 3、工步明细编辑区包含工步必填项、截止条件（时间、电压、电流、容量）、保护条件（时间、电压、电流、容量）和高级参数设置选项。
6	软件版本可视化	上位机、中位机与下位机软件版本可视化，并支持采购方测试信息化管理系统系统自动获取版本号，便于更新记录及问题追溯

(技术指标项 124) 7、数据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数据功能要求	具备数据库、数据备份、导出数据、异常数据记录等功能。

(技术指标项 125) 8、设备 MSA 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准确性	1、在设备调试后且交付前，设备供应商需提供采购方认可的省级计量机构出具的合格校准证书。 2、测量参数包含电流、电压、温度、压力。 3、电压、电流、温度、压力校准要求：按采购方需求执行。

9、自动校准工装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技术指标项	1) 电压范围：0V~5V；精度：±0.02%

	126) 主要仪器以及精度要求	2) 电流范围：0.1A~600A；精度≤0.02%； 3) 压力输出电压范围：0~8mV；精度：0.3% 4) 温度采用定值电阻形式，阻值对应相关 RT 表。（温度范围-40℃~120℃，阻值误差对应不超过 0.2℃）
2	▲其他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自动校准工装方案，及成功实施落地的业绩案例（需提供技术规格书、合同、发票作为佐证）。

10、托盘线束检测工装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技术指标项 127) 功能	托盘检测工装具备电芯电压、NTC 电阻温度、压力传感器、电流线+电芯内阻、电流功率线电压、托盘形变量、温度采集盒温度等参数进行检测能力。
2	▲硬件要求	具备拍照、称重、托盘形变功能检测、温度采集盒连接检测等功能：（投标人需提供托盘线束检测工装方案，及成功实施落地的业绩案例（需提供技术规格书、合同、发票作为佐证）。）

(技术指标项 128) 11、安全保护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硬件保护功能	具备过压、欠压、过流、漏电、反接、断线、压差等功能保护
2	软件保护功能	具备超规格保护、保护参数设置、跳转保护、通讯保护、程序保护等

(技术指标项 129) 12、设备接口及场地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供电	AC 380、50Hz、三相四线+接地线
2	环境温度	5~40℃。
3	环境湿度	< 85%R. H (25℃)。
4	气压	86~106Kpa。

13、设备电脑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电脑需求	至少 I5-12 代或 AMD R5 5600 以上、内存≥16G、≥1T (SSD 固态硬盘)

		盘)，应满足设备算力需求。
2	(技术指标项 130) 操作系统	Win10 (企业版 1809, 64 位)
3	(技术指标项 131) 办公软件	Microsoft Office、WinRAR、pdf
4	(技术指标项 132) 电脑配备数量	根据采购人算力需求配置

(技术指标项 133) 14、主要配置清单

序号	项目	规格型号	数量
1	电流通道线	600A软连接 (正负极为一套)	1套/通道
2	电压采样线	耐高温 $\geq 200^{\circ}\text{C}$ 采样线一套,正负极为一套,正极红色,负极黑色	1套/通道
3	温度采样线	电芯/环境温度感温线为一套	2套/通道
4	压力采样线	单根四芯屏蔽线及接头为一套	1套/通道
5	三相电源线	三相五线制且无裸漏	1套/台

(技术指标项 134) 15、随机交付物

投标人需提供操作说明书、电气原理图、易损件清单、设备结构图纸、软件功能说明书等资料。

(技术指标项 135) 16. 设备外观标准

16.1 设备外观颜色为国际标准暖灰色1C。

16.2 离机器外壁1000mm测量,设备噪音 $\leq 75\text{dB}$ 。

16.3 设备符合国家有关设备的安全标准,符合采购方有关安全代码所要求的各项安全标准和要求。

16.4 随机附送中文操作说明书和设备维修手册。

16.5 投标人提供采购方有关品种更换的各部件清单和图纸。

16.6 投标人提供易损件清单,包含名称,单机数量,规格型号或图纸,品牌,估计寿命等信息。

16.7 设备铭牌不得放置在正面,应放置在侧面或背面,铭牌至少包含:名称、型号、电气规格、外观尺寸等信息,铭牌尺寸需要经采购方确认。

16.8设备中所使用的标准配件，必须符合配件常用品牌表所列出的品牌，如有特殊情况，某些配件不能使用附件中规定的品牌时，必须书面同时知会我司使用部门和采购部门相关人员，征得同意后才能使用。

16.9设备LOGO标识要求：设备正面附采购方的LOGO，样式、尺寸、颜色由采购方提供；

16.10保密要求：设备外表及触摸屏、显示器窗口等不能有投标人的名称和标志。

注：

1. 投标人须按上述所有表格内容在“报价部分二、投标分项报价表”和“技术和商务部分一、标的说明一览表”中详细列明产品的数量、品牌、型号等，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人须对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服务要求及商务条款的真实性负责。若在资格审查或评标阶段发现投标人虚假应标的，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投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将违法行为上报监管部门依法处理。若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三、商务要求（以下内容均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序号	类型	要求
1	交货时间	正式合同签订之日起，一楼设备需在3个月内交付完成，并在1个月内堆叠、安装、调试、计量完毕；二楼设备需在3个半月内交付完成，并在1个月内堆叠、安装、调试、计量完毕。
2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付条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要求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使用。
4	是否邀请投标人参与验收：	否
5	履约验收方式	按照招标文件、合同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国家相关国家有关的相关标准规定进行验收。
6	履约保证金	无须缴纳
7	合同支付方式	第一期：预付款（30%） 合同生效后，支付设备总款项的30%作为项目预付款，用于设备原材料采购、生产排产及前期筹备工作，保障项目顺利启动推进。 第二期：到货款（40%） 设备完成现场安装、调试、计量，经双方联合验收合格，出具

		<p>正式验收合格报告后，支付设备总款项的 40%。该阶段款项支付代表设备已满足合同约定的交付标准及基础使用要求。</p> <p>第三期：验收款（25%）</p> <p>设备验收合格并正式投入稳定运行满 6 个月，期间设备运行状态良好、无重大故障、各项性能指标均符合约定标准，支付设备总款项的 25%。</p> <p>第四期：尾款（5%）</p> <p>设备验收合格并正式投入稳定运行满 18 个月，设备整体运行稳定，质保服务履约到位，无遗留质量及售后问题，一次性支付剩余 5%的设备尾款，所有款项结清。</p>
--	--	--

8. 软硬件设备包装与运输要求

8.1 包装：软硬件设备交货时应按国家有关标准要求进行包装。

8.2 运输方式：包装应当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运输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若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软硬件设备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的，均由中标人负责。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并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项目所在地的气候特点，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9. 现场安装、调试

9.1除另有书面要求外，采购人负责接收、卸货和开箱，并将设备集中放置在目标楼层；采购人准备相关的电、气、真空、水等到安装场所；

9.2中标人负责进行设备的转移与安装堆叠，调试和系统集成及由此产生的整机或零部件的搬运任务，此项涉及的搬运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9.3中标人负责设备入厂前的清洁耗材准备（如清洁抹布，酒精等）；

9.4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要求购买符合要求的施工服装（连体衣、工帽、劳保鞋、口罩、手套等）；

9.5中标人应自备施工时所需的器械（如临时用电线缆、临时配电箱等）；

9.6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要求安排上下班时间（一般需要与采购人生产时间同步），如需要，还需安排晚班值班人员；

9.7中标人免费为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并支持编制操作SOP。内容包括设备的正常使用、维护保养、故障分析与排除、操作安全及紧急处理程序等；

9.8中标人负责设备调机档案的建立，提交完整设备及参数调试记录，关键参数实现过程

中的问题记录作为后续调试指南和参考；

9.9 中标人派遣至采购人的特种作业人员需要具有国家认可的资质，其他人员需要至少具备1年以上同行业工作经验；

9.10 中标人的作业人员（含中标人聘用）在采购人作业过程中出现的任何人身安全问题，需中标人承担相关责任。

9.11 投标人须保证项目整体系统的可用性、兼容性，包括硬件设备、数据传输、软件平台等各个系统的兼容性并实现对接。

9.12 现场安全防护设施要求

在实施和完成本项目过程中，中标人应：①时刻关注和采取适当措施保障所有在场工作人员的安全，保证工程施工安全，现场施工应当保持有条不紊，避免上述人员的安全受到威胁；②为了保护本合同工程免遭破坏，或为了现场人员的安全与方便，在必要的时间和地方，当监理人或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时，中标人应无偿提供照明、警卫、护栅、警告标志等安全防护措施，并承担相关责任。

9.13 安全生产责任

①中标人负责该项目的施工，为安全生产责任主体，采购人与监理人为安全生产监督单位。中标人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以及行政主管部门等职能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等，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认真执行相关法律法规中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

②中标人应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及合同的约定履行安全职责，接受政府安全监督部门和采购人的检查与监督，以及监理人的安全管理。

③中标人对施工现场自有工作人员及工人的工伤事故承担全部责任。经权威机构认定属于他方原因造成施工场地工作人员工伤的，由他方承担责任。

④中标人造成施工场地（或安装场地）及其毗邻区域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的，应负全部责任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0. 验收要求

1) 验收文件：

序号	验收阶段	验收时间	验收文件	备注
1	预验收	合同生效审核 + 发货前工厂预 验收	单机《设备技术规格书》	/

2	正式验收	安装调试计量 + 正式验收	按设备 MSA 要求执行, 需具有 CNAS 或 CMA 资质的第三方计量机构进行计量	投标方承担计量费用
3	质保验收	6 个月稳定运行验收	单机《设备技术规格书》, 招标书中的技术参数要求	设备正式验收后, 连续稳定运行满 6 个月, 无重大故障、性能持续达标
4	最终验收	设备正式验收后运行满 18 个月	单机《设备技术规格书》, 《设备运行报告》	设备正式验收后运行满 18 个月(质保期结束), 整体运行稳定、质保履约到位、无遗留问题

2) 预验收:

发货前 10 个工作日, 投标方应通知采购方对设备进行预验收。设备通过采购方的预验收后方可送货, 采购方放弃预验收的除外。设备到达采购方指定地点并卸货完成的时间视为投标方的交付时间, 该交付时间必须符合订单规定的交货日期。

3) 正式验收:

设备安装调试到位后, 按设备 MSA 要求执行计量, 应有 CNAS 或 CMA 资质的第三方计量机构进行计量。设备交付采购方并由投标方调试好后, 需经采购方相关部门和人员确定同意才可以投产。

4) 质保验收:

投产期间设备性能达到规格书验收条件, 并连续运转 6 个月后启动质保验收。

5) 最终验收:

设备正式验收后运行满 18 个月后, 根据单机《设备技术规格书》、《设备运行报告》及供应商售后服务情况进行最终验收。

6) 不合格处罚标准:

如果设备达不到技术规格书要求, 采购人可选择无条件退货或总价折扣后有条件接收, 价格折扣标准如下:

外观颜色不符: 设备总价 9.7 折。

外观尺寸超标: 设备总价 9.7 折, 并承担因尺寸超标带来的其他费用, 如厂房工程/吊装等, 如超标程度采购人不能接受, 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

重量超标: 设备总价 9.7 折, 并承担因尺寸超标带来的其他费用, 如厂房工程/吊装等,

如超标程度采购人不能接受，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

功能缺失：扣款金额=缺失功能模块价值*1.3(对采购人间接影响系数)

设备精度或产品合格率不达标：要求调试后达到规格要求，协商处理。

因投标人原因，设备优率达不到技术规格书要求，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11. 维保期和售后服务要求

11.1设备的保修期限为设备正式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开始指设备验收流程审批完成）之日起36个月，期间由中标人负责免费维修维护设备并解答采购人提出的技术咨询。如有设备品质异常，中标人售后服务人员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的24小时内到达现场。中标人售后服务人员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的1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提供故障解决方案；凡因售后保障不及时导致的产量损失及品质异常损失，需由中标人赔偿。

11.2保修期满后，中标人仍应负责对设备进行维修维护，但仅收取合理的工时和合理的交通费用，涉及设备相关配件的更换和购买，中标人仅收取配件的成本费用；对于采购人提出的技术咨询，中标人需在24小时内答复。

11.3若设备交货后3个月内未能按照本协议要求验收，则中标人需无条件退货，相关退回手续费用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并于自采购人通知退货日期起10天内退回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人所有已支付款项，并同时支付采购人该设备价值20%的补偿金。

12. 人员培训

为了保证项目建设质量，更好的满足本项目的建设需求，提高项目管理、建设、运维、业务应用人员（业务、技术）水平，在项目实施前和实施过程中，组织多方面、多层次的培训。通过培训，使受训的技术人员能够了解和熟悉整个系统的结构及其功能，掌握系统安装、检测、维护和排除故障的基本技术和技巧，熟悉系统的设计原理和工作方式，掌握系统的工作流程和操作方法，协助采购人建立一支技术过硬、业务精通的应用及维护队伍。

13. 知识产权

中标人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中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中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14. 保密条款

14.1 中标人应当对本项目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项目合同或在本项目合同期间知悉的或收到的采购人的财务、技术、产品信息或其他工作上的文件资料、工作内容等予以保密，不得

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签订并严格执行《单位保密承诺书》；中标人进入采购人工作区域的工作人员需签订《保密承诺书》，严格履行保密义务，不论本协议或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14.2 中标人违反本条约定泄露采购人的涉密信息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5. 廉政条款

中标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以任何形式行贿采购人工作人员的行为，若发现经被核查属实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中标人及其工作人员还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中标人的礼金、吃请等，如有违反廉政纪律等行为的，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情节严重的，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 违约责任

16.1 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合同无法按时签订，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人还需另行向采购人支付中标金额的10%违约金；若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16.2 在合同生效之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要求解除合同的，视为中标人违约，没收履约保证金（若有），如果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16.3 在项目履行期间，因中标人原因发生重大质量事故，除依约承担赔偿责任外，还将按有关质量管理办法规定执行。同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

16.4 在项目履行期间，若发生死亡安全事故，除按国家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及采购人有关安全管理办法执行外，并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特大安全事故，除按国家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及采购人有关安全管理办法执行外，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6.5 如因中标人的原因未按本项目规定的工期完成的，每延期1天，由中标人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延期交付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延迟交付的设备或服务金额的20%；延期超30天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中标人返还采购人已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6.6 在明确违约责任后，责任方应在接到书面通知书起30天内支付违约金、赔偿金等。

16.7 本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它约定事项或条款，待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由双方协商订立。

17. 特别说明

17.1 本项目涉及到所有的技术文件如存在描述冲突时，以最终技术规格书的描述为准。

17.2 若设备需使用配套软件，则软件应由投标人免费提供，并授予采购人永久免费使用权。

17.3 如对技术规格书中的条款理解存在偏差时，以采购人的解释为准。

四、其他事项

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扫描件不得遮挡且应清晰可见，与评审内容相关的参数还应有醒目的明显标记，如因扫描件遮挡或模糊不清或与评审内容相关的参数未醒目的明显标记，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查询或无法识别或识别错误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承诺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在评标过程中或签订合同之前对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各种资料、说明、承诺的真实性进行核查，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无条件配合采购人的核查工作，不得托词拒绝核查或隐瞒真实情况；若在规定时间内不配合采购人的核查工作或发现投标人有为谋取中标而提供虚假资料或承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其投标保证金（签订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累计赔偿并承担相关责任。同时，采购人还将其不良记录推送给有权行政部门处理。

第六章政府采购合同

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福建省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编制说明

1. 签订合同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
2. 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人应结合采购文件规定填列相应内容。采购文件已有约定的，双方均不得对约定进行变更或调整；采购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3. 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4. 本合同范本仅供参考，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

甲方： _____

住所地：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乙方： _____

住所地：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根据项目编号为_____的 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签署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同组成部分

- 1.1 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 1.2 采购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 1.3 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 1.4 其他文件或材料：

二、合同标的

三、合同金额

- 3.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 3.2 合同总价组成：_____；
- 3.3 其他需说明事项：_____；

四、合同标的交付

- 4.1 交付时间：_____
- 4.2 交付地点：_____
- 4.3 交付条件：_____
- 4.4 供货要求：

(1) 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约定的产品，其技术指标、型号须符合相关要求。供货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等相关资料 and 原配的附件。原装进口产品（设备）交货时须提供中文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装箱单、商检证明等资料。制造编号与包装箱编号应一致。

(2)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除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等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等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坏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 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

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

(4)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5)其他供货要求：

五、质量标准及要求

5.1 质量标准及要求

(1)乙方应确保所有产品质量均需符合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有关技术规范和产品厂家的出厂标准，提供原厂质保书、合格证等有关文件资料，并保证产品是出厂原装合格产品。进口产品须是获得国家商检局颁布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其他质量要求

5.2 节能环保产品要求

5.3 质量保证范围、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范围：_____

(2)本合同乙方所供应的货物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月。

(3)售后服务应按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约定执行，具体如下：

5.4 商品安全责任

商品安全责任应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六、安装调试、验收及退、换货

6.1 安装调试、验收应按照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6.2 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

6.3 本项目是否邀请专家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

6.4 本项目是否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

6.5 履约验收：_____

6.6 退、换货：_____

6.7 其他：

七、资金支付方式、条件和时间

八、履约保证金

有，无。具体如下违约：（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填写）。

8.1 乙方向甲方缴纳人民币 元（大写：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8.2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支票/汇票/电汇/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8.3 履约保证金退还：（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九、合同期限

十、违约责任

10.1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交付的合格产品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_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其他违约情形

10.2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超过约定日期_____仍不能交付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2）乙方所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产品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产品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3）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的，甲方可以解除采购合同，并对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不予退还”处理。同时，乙方还须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其他违约情形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本条款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基于上述情况，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的，根据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保密条款

12.1 对于在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12.2 其他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3.2 若协商解决不成，双方明确按以下第__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

十四、合同其他条款

十五、其他约定

15.1 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合同生效：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5.4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_____份；副本_____份，_____

15.5 其他

十六、合同附件

甲方（采购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中标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年__月__日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

1.1 涉及投标人的“全称”：

(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投标人的全称。

(2) 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牵头方的全称并加注（联合体牵头方），即应表述为：“牵头方的全称（联合体牵头方）”。

1.2 涉及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

(2) 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加盖联合体牵头方的单位公章。

1.3 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

(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2) 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由联合体牵头方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1.4 “其他组织”指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等。

1.5 “自然人”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中国公民。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第 1.3 条第（2）款规定及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附页作为资格及资信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中的各方均应按照本章第 2.1 条规定提交相应的全部资料。

3、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索引应编制页码。

4、本章提供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作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货物和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 (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 (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 (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 (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 年 (由投标人填写) 月

索引

一、投标函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三、投标保证金

※注意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联合体协议及分包意向协议中的比例规定，不适用本条款）

一、投标函

致：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兹收到贵单位关于（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本投标人代表（填写“全名”）已获得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填写“全称”）参加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我方提交的全部投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 ①投标函
- ②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 ③投标保证金

（2）报价部分

- ①开标一览表
- ②投标分项报价表
- ③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3）技术商务部分

- ①标的说明一览表
- ②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③商务条件响应表
- ④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根据本函，本投标人代表宣布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同时：

1、确认：

- 1.1 所投采购包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
- 1.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附件（若有）、澄清或修改（若有）等]，并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和责任。

2、承诺及声明：

- 2.1 我方具备招标文件第一章载明的“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且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载明的“二、投标人”之规定，否则投标无效。
- 2.2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的全部内容及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2.3 我方提供的标的价格不高于同期市场价格，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2.4 投标保证金：若出现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的不予退还情形，同意贵单位不予退还。

2.5 投标有效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执行，并在招标文件第二章载明的期限内保持有效。

2.6 若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我方投标文件及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责任和义务。

2.7 若贵单位要求，我方同意提供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一切资料、数据或文件，并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投标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2.8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部门进一步审查其中任何资料真实性的要求。

2.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对于贵单位按照下述联络方式发出的任何信息或通知，均视为我方已收悉前述信息或通知的全部内容：

通信地址：

邮编：

联系方法：（包括但不限于：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电子邮箱等）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年月日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二-1 单位授权书（若有）

致：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填写“单位负责人全名”）授权（填写“投标人代表全名”）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我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手机：_____

投标人代表：_____身份证号：_____手机：_____

授权方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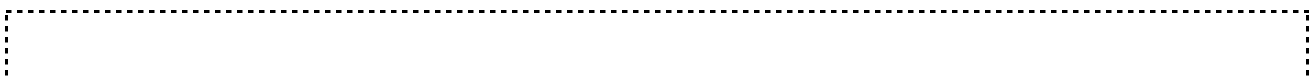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接受授权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签署日期：年月日

附：单位负责人、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要求：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

※注意：

1、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2、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

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3、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二-2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致：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 投标人为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投标人为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非自然人的非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自然人的身份证件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 ）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3 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致：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提供财务报告的

企业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若有）及其附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事业单位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提供资信证明的

非自然人适用（包括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自然人适用：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自然人的“个人账户的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2.1 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招标文件规定的年度财务报告。

2.2 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无法按照本格式第2.1、2.2条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投标人），应按照本格式的要求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4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致：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1、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免税的投标人

() 现附上我方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 ）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

2.2 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3、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投标人，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致：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1、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3、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8 信用记录查询提示

1、由资格审查小组通过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2、经查询，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届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3、投标人应了解投标人自身的信用记录情况。当投标人受到 200 万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且该罚款不属较大数额罚款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项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依据（如提供：相关法律制度的规定、行政执法机构对该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认定或者其他有效依据）。

二-9 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 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 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 否则, 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 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 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 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 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 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 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接的服务），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10 联合体协议（若有）

致：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兹有（填写“联合体中各方的全称”，各方的全称之间请用“、”分割）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应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具体如下：

1、牵头方（全称）：（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2、成员方：

2.1（成员一的全称）：（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

二、联合体各方的合同金额占比，具体如下：

1. 牵头方（全称）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

2. 成员方：

2.1（成员 1 的全称）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

.....

三、联合体各方约定：

1、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账号、派出投标人代表、提交投标文件及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等），在此过程中，投标人代表签字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结果，联合体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2、联合体各方约定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保证金事宜。

3、若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则联合体只能确定由其中一方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因此，联合体各方约定以（应填写“其中一方的全称”，如：联合体确定以成员一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则填写“成员一的全称”…；否则填写“无”）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

四、若中标，牵头方将代表联合体与采购人就合同签订事宜进行协商；若协商一致，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六、本协议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联合体各方各执一份，投标文件中提交一份。

（以下无正文）

牵头方：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 （全称并加盖成员一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成员**： （全称并加盖成员**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 1、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 2、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 3、在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投标人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二-11 分包意向协议（若有）

甲方（总包方）：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人）

乙方（分包方）：_____

兹有甲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

甲方期望将采购项目的部分采购标的分包给乙方完成，而乙方保证能够向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的采购标的，甲、乙双方就合同分包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分包标的

（根据双方的意向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二、分包合同金额占比

分包合同价占投标总价的比例：_____%

三、其他条款

分包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质量要求和标准，验收，款项的支付，履约担保，违约责任，质量保证，知识产权，合同纠纷处理方式，不可抗力等条款待甲方中标（成交）后，根据甲方与采购人签订的总包合同确定具体的内容。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法：	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	
签约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意：

1. 招标文件接受合同分包且投标人拟将合同分包的，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2. 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3. 在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投标人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二-12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二-12-①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若有）

致：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现附上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专项证明材料复印件（具体附后），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在此项下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12-②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编制说明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前述资格证明文件外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三、投标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封面格式(报价部分)

货物和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报价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 (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 (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 (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 (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 年 (由投标人填写) 月

索引

一、开标一览表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包	投标报价	投标保证金	备注
1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		a. > 投标报价的明细：详见《投标分项报价表》。 b. > 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详见报价部分。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投标人应按照本表格式填写所投的采购包的“投标报价”。

1.2 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保持一致，即：若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为“1”时，《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亦应为“1”，以此类推。

1.3 “大写金额”指“投标报价”应用“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等进行填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包	品目号	投标标的	规格	来源地	单价（现场）	数量	总价（现场）	备注
*	*-1							
	...							

※注意：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投标人应按照本表格式填写所投采购包的分项报价，其中：“采购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采购包”还应与《开标一览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保持一致，即：若《开标一览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为“1”时，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亦应为“1”，以此类推。

1.2 “投标标的”为货物的：“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

1.3 “投标标的”为服务的：“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

1.4 同一采购包中，“单价（现场）”×“数量”=“总价（现场）”，全部品目号“总价（现场）”的合计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相应采购包列示的“投标总价”保持一致。

1.5 若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对“备品备件价格、专用工具价格、技术服务费、安装调试费、检验培训费、运输费、保险费、税收”等进行报价的，请在本表的“备注”项下填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封面格式(技术商务部分)
货物和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技术商务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 (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 (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 (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 (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四、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注意

技术商务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

采购包	品目号	投标标的	规格	来源地	备注
*	*-1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采购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

1.2 “投标标的”为货物的：“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备注”项下应填写货物的详细性能说明及供货范围清单（若有），其中供货范围清单包括但不限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专用工具（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备品备件（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等。

1.3 “投标标的”为服务的：“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备注”项下应填写关于服务标准所涵盖的具体项目或内容的说明等。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标委员会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文件中涉及“投标标的”、“数量”、“规格”、“来源地”的内容若不一致，应以本表为准。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

采购包	品目号	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及说明
*	*-1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1.2 “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招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涉及“ \geq 或 $>$ ”、“ \leq 或 $<$ ”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投标响应应填写具体的数值，但技术指标只能以范围作响应的除外。

1.3 “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标委员会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项目编号：

采购包	品目号	商务条件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及说明
*	*-1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商务条件”的内容保持一致。

1.2 “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商务条件”项下涉及“ \geq 或 $>$ ”、“ \leq 或 $<$ ”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应填写具体的数值。

1.3 “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标委员会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编制说明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报价部分”外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实施、技术、服务方案等）的，投标人应在此项下提交。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第八章招标相关附件

附件 1:

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函

致：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

我方以转账形式提供人民币_____元投标保证金，当可以退回时，请退回到我公司

以下帐户：

1. 开户名：_____
2. 开户行：_____
3. 开户行行号：_____
4. 帐 号：_____
5. 税 号：_____

公司所在地：省 市 县

投标代表：联系电话：（手机）（固话）

投标人名称（盖公司公章）：

附：汇款凭证、开户许可证

注意事项：

- 1、以上内容应详细填写，不可简化；
- 2、未能及时缴交本表以及填写相关信息而致未能及时退还投标保证金的，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将不负法律与经济责任。

附件 2:

福建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具备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情形。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所作信用承诺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愿意接受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年月日

注:

1. 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2. 资格承诺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否则, 视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文件, 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附件 3:

投标文件标准胶装范本

